



曙光电缆

NEEQ: 832292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YANGZHOU SHUGUANG CABLE CO.,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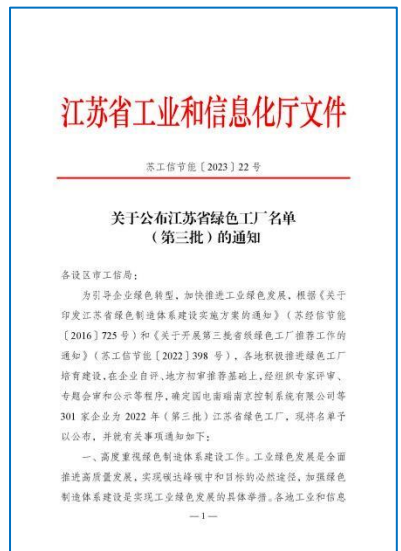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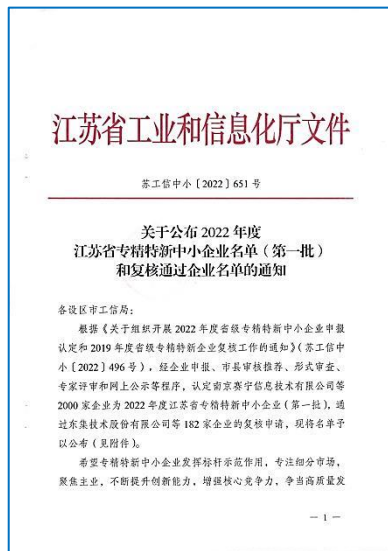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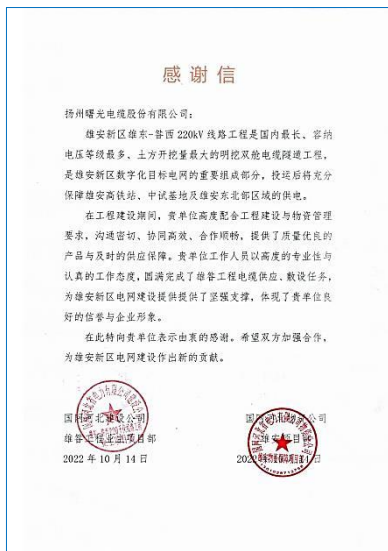


年度报告

— 2022 —

公司年度大事记

- 2022年1月，公司检验中心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 2022年9月，公司收到上海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关于“雄东-鲁西 220 千伏线路工程项目（220kV 2500mm² 高压电缆）”的感谢信
- 2022年9月，公司获批 2022 年度江苏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 2022年10月，公司收到国网河北物资公司、国网河北建设公司关于“雄东-鲁西 220 千伏线路工程项目（220kV 2500mm² 高压电缆）”的感谢信
- 2022年11月，公司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2022 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第一批）”
- 2023年1月，公司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2022 年江苏省绿色工厂（第三批）”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1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4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连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元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晓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目前处于发展阶段，基于行业特点，防止竞争对手获得相关财务信息，保护公司利益，防范商业风险，保护公司相关方利益和商业秘密，公司对报告期内年报涉及的客户和供应商名称不披露公司全称，仅以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客户四、客户五、供应商一、供应商二、供应商三、供应商四、供应商五等方式替代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公司内部控制风险	<p>随着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需要对资源整合、市场开拓、技术研发、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进行调整，这对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水平、公司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与时俱进，公司将面临经营管理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自设立以来积累了一定的经营管理经验，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已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机制。公司将通过各种途径和渠道，提高管理者的管理水平，完善管理模式和规章制度，积极化解各种经营风险。</p>
行业竞争风险	<p>电线电缆行业由于企业众多、门槛较低，竞争激烈，中低端产品供大于求。如遇宏观经济下行、行业景气度下降或者国</p>

	<p>家宏观调控，导致行业经营环境出现不利变化，将加剧行业竞争，挤压利润空间，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p> <p>电线电缆行业虽然总体产能过剩，但技术含量较高的特种线缆和新型高档线缆产品供应仍然不足，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特别是报告期内经济下行，需求不足，对国内外经济发展带来了严峻挑战和不利影响。加之国内外环境的不确定性和双循环政策的提出，更是加大了公司的经营决策难度。</p> <p>应对措施：公司有着多年管理经验，经营方式稳健，防范风险意识较强，财务状况良好、软硬件实力得以保障，能够充分应对复杂形势，与此同时我们会积极跟踪、把握国家政策的调整、宏观经济形势及产业政策变化，对内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经营效率，提高整体抗风险能力。</p>
<p>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p>	<p>电线电缆行业属于料重工轻行业，行业企业普遍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在投标过程中采取“锁铜策略”锁定主要原材料成本，因此在投标和中标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风险敞口。原材料价格波动对行业企业的不利影响体现在两方面：首先，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增加公司生产成本控制的难度，影响企业利润的稳定性；其次，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导致企业采购原材料占用大额流动资金，加大营运资金压力，而原材料价格的持续波动又会导致产品销售毛利率不稳定，影响经营利润稳定。</p> <p>应对措施：公司依靠自身多年的经营经验和信息渠道优势，研究分析趋势，根据订单灵活调整采购计划，化解不利因素，控制材料成本，尽最大限度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p>对铜材主要供应商依赖的风险</p>	<p>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是本公司铜材的主要供应商。该公司向本公司供应的铜材占原材料采购（除特指外有关该风险提示的均同）比例较高，客观上存在主要供应商依赖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在与南京华新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已经与其他合格铜材供应商进行了合作。</p>
<p>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p>	<p>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满足相关条件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减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本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如果国家或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或鼓励政策和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或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则公司可能面临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已将按照国家有关部委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等相关要求，稳定研发队伍，加大研发投入，开展与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实施研发项目，开发高新技术产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不断提高企业的创新能力，研发能力。</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曙光电缆、股份公司	指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南京华新	指	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推荐券商	指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年同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年报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ANGZHOU SHUGUANG CABLE CO.,LTD.
证券简称	曙光电缆
证券代码	832292
法定代表人	郑连元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齐宏文
联系地址	江苏省高邮市菱塘镇
电话	0514-84239049
传真	0514-84232044
电子邮箱	qhongwen@shuguangcable.com
公司网址	www.shuguangcable.com
办公地址	江苏省高邮市菱塘镇兴菱东路 1 号
邮政编码	22565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0 年 4 月 10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4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3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1 电线、电缆制造
主要业务	电线、电缆、电缆附件的制造、销售，线缆辐照加工（在辐射安全许可证许可的种类和范围内从事活动）、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线、电缆、电缆附件的制造、销售，线缆辐照加工（在辐射安全许可证许可的种类和范围内从事活动）、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

	家限定企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3,48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郑连元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郑连元，一致行动人为郑连洲、何连洲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001409502864	否
注册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菱塘镇	否
注册资本	303,48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金元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4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金元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黄平	秦林林
	4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070,351,363.72	2,006,374,425.57	3.19%
毛利率%	11.71%	11.0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312,380.94	75,363,688.70	6.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838,319.15	69,933,205.76	8.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02%	7.9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57%	7.35%	-
基本每股收益	0.2646	0.2483	6.56%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07,980,238.14	1,475,163,253.41	2.22%
负债总计	481,188,376.12	498,335,772.33	-3.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6,791,862.02	976,827,481.08	5.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38	3.22	4.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91%	33.7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91%	33.78%	-
流动比率	2.99	2.6	-
利息保障倍数	8.44	9.5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05,285.89	-28,690,383.85	-277.78%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9	2.84	-
存货周转率	5.26	6.2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总资产增长率%	2.22%	10.2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19%	31.45%	-
净利润增长率%	6.57%	25.0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3,480,000	303,48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1,493.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02,474.11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优惠减免	1,933,17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4,275.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870.9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939,748.18
所得税影响数	465,686.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74,061.7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本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执行解释15号、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超高压及中高压交联电力电缆，低压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及特种电缆等产品，在掌握核心工艺技术的基础上，通过设计研发、产品生产、质量控制、产品销售四个业务环节，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向客户提供各种电线电缆产品，形成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发展，形成了较为稳定的盈利模式、销售模式、采购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生产和销售各类电缆产品取得收入，销售收入减去以铜材为主的生产成本以及期间费用从而获得利润。公司依靠出色的产品质量、丰富的产品品种、健全的营销网络保有市场份额，同时通过严格的原料价格管理与生产成本控制等控制管理机制确保盈利边际。

2、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制定了一系列原材料采购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备的原材料进厂检验规范，明确规定了检验技术指标、检验方法、抽样范围等核心内容，同时建立了质量追溯管理办法并落实具体责任人，有效保证原材料采购质量。

公司于每年年初对供应商的生产技术能力、质量保证能力、商业信誉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评，确定原材料主供应商和备选供应商，并为之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保证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质量的稳定性和供货的及时性。

对于成本占比高、价格波动较大的主要原材料铜材，采供部根据订单情况预排铜材采购计划，报总经理批准后进行采购。对交货周期比较长的订单，则通过签订远期合约的方式提前锁定铜材价格，降低公司的运营风险。

对于成本占比低、价格波动相对平缓的电缆辅料，公司进行库存采购，由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订单提出原材料采购需求，由采供部根据生产需要结合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经公司分管副总经理审核后组织实施。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销售产品，并根据目标客户的分布情况设立若干销售区域，实行分区负责制，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的主要用户集中在电力、石化、冶金、新能源等行业，已取得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石化、中国核电等大型国企或央企的合格供应商资质。公司通过公开发布的招投标信息，及时组织投标，进行公平竞标，中标后由区域业务员签订合同，并跟踪合同的执行情况，及时收集用户意见，处理项目现场相关事务。其它优质客户则由业务员定向跟踪，掌握工程项目的实施进度和招投标信息，通过合法程序实现销售。

公司还将部分电缆产品直接或者间接销售到国外市场。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032010508，有效期三年； 2、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 2022 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5,264,110.07	1.68%	44,758,362.29	3.03%	-43.55%
应收票据	50,489,557.03	3.35%	72,428,496.49	4.91%	-30.29%
应收账款	744,154,261.50	49.35%	641,727,193.64	43.50%	15.96%
存货	327,266,526.20	21.70%	362,194,119.33	24.55%	-9.64%
投资性房地产	28,644,585.73	1.90%	30,330,386.14	2.06%	-5.5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26,986,581.25	8.42%	135,834,318.38	9.21%	-6.51%
在建工程	13,153,037.80	0.87%	513,274.34	0.03%	2,462.57%
无形资产	15,710,060.27	1.04%	16,487,984.83	1.12%	-4.72%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234,267,697.22	15.54%	278,325,577.78	18.87%	-15.83%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33%	-	-	-
应收款项融资	24,859,700.09	1.65%	16,830,487.98	1.14%	47.71%
其他应收款	10,941,006.25	0.73%	7,131,347.10	0.48%	53.42%
合同资产	123,651,089.07	8.20%	116,600,177.41	7.90%	6.05%
应付账款	114,712,559.63	7.61%	119,910,940.67	8.13%	-4.34%
其他应付款	56,022,922.79	3.72%	58,878,421.28	3.99%	-4.85%
资产总计	1,507,980,238.14	100.00%	1,475,163,253.41	100.00%	2.2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期末同比下降 43.5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贷款回款周期拉长，导致银行存款余额下降。

2、应收票据期末同比下降 30.2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经济下行原因，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应收账款下降，导致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减少。

3、其他应收款期末同比增加 53.4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增加。

4、应收款项融资同比增长 47.7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的货款增加。

5、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同比增加 2462.5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增加，尚处于建设中。

6、长期借款期末余额同比增加 2,0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申请将短期借款转为长期借款。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070,351,363.72	-	2,006,374,425.57	-	3.19%
营业成本	1,827,893,184.06	88.29%	1,785,399,862.05	88.99%	2.38%
毛利率	11.71%	-	11.01%	-	-
销售费用	44,230,290.47	2.14%	50,269,489.08	2.51%	-12.01%
管理费用	19,879,335.66	0.96%	19,444,121.00	0.97%	2.24%
研发费用	70,200,040.21	3.39%	67,398,004.35	3.36%	4.16%
财务费用	10,810,757.96	0.52%	7,001,862.92	0.35%	54.40%
信用减值损失	-11,655,810.14	-0.56%	-433,195.17	-0.02%	2,590.66%
资产减值损失	-4,672,574.55	-0.23%	-1,238,594.76	-0.06%	277.25%
其他收益	4,722,345.03	0.23%	3,334,367.67	0.17%	41.63%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581,493.67	-0.03%	302,712.97	0.02%	-292.09%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83,092,225.50	4.01%	76,582,763.63	3.82%	8.50%
营业外收入	620,297.81	0.03%	1,119,150.76	0.06%	-44.57%
营业外支出	1,754,573.21	0.08%	355,002.81	0.02%	394.24%
净利润	80,312,380.94	3.88%	75,363,688.70	3.76%	6.5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54.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 2021 年取得财政贴息补助资金的事项。

2、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2590.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同期增加 3.19%，由于经济下行、客户支付手续等多方面原因，客户资金回款周期拉长，导致信用减值损失较同期增长较大。

3、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277.2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对存货计提了减值损失。

4、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41.6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5、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下降 292.0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形成了资产处置损失。

6、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 44.57%，主要原因是保险理赔收入下降。

7、营业外支出同比增长 394.2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向客户支付的违约金支出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065,056,144.28	2,001,239,685.14	3.19%
其他业务收入	5,295,219.44	5,134,740.43	3.13%
主营业务成本	1,826,025,626.25	1,783,515,744.24	2.38%
其他业务成本	1,867,557.81	1,884,117.81	-0.88%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电力电缆	1,268,637,045.56	1,145,558,747.65	9.70%	-21.05%	-20.00%	-1.18%
电气装备用电线	142,568,956.64	123,029,797.55	13.71%	-40.15%	-41.06%	1.34%
特种电缆	627,890,672.57	537,874,620.55	14.34%	377.75%	335.31%	8.35%
其他电缆	25,959,469.51	19,562,460.50	24.64%	4.69%	1.47%	2.39%
合计	2,065,056,144.28	1,826,025,626.25	11.58%	3.19%	2.38%	0.70%

1、电气装备用电线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同比下降 40.15%、41.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经济运行下行，公司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主动应对困难，同时客户对电气装备用电线需求下降，导致了电气装备用电线产品收入下降；

2、特种电缆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同比增加 377.75%、335.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虽然经济运行下行，但公司主动出招，积极对接客户需求，着力提升特种电缆产品销售力度，客户对特种电缆需求回升。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东北地区	62,846,446.52	56,847,672.01	9.55%	-26.92%	-24.06%	-3.41%
华北地区	341,608,831.72	310,430,166.00	9.13%	0.69%	10.14%	-7.79%
华东地区	1,046,672,732.27	923,465,684.98	11.77%	4.80%	2.35%	2.11%
华南地区	145,677,747.23	133,104,652.37	8.63%	-44.12%	-42.81%	-2.09%
华中地区	291,971,873.18	243,574,470.93	16.58%	49.91%	34.28%	9.71%
西北地区	140,416,183.66	126,142,412.29	10.17%	114.58%	108.44%	2.64%
西南地区	35,862,329.70	32,460,567.67	9.49%	-36.34%	-34.88%	-2.02%
合计	2,065,056,144.28	1,826,025,626.25	11.58%	3.19%	2.38%	0.7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华南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44.12%、42.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华南地区客户电缆销售下降；

2、华中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49.91%、34.2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巩固和开发市场，华中地区客户电缆销售增长；

3、西北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14.58%、108.4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西北地区市场开拓，努力提升西北地区销售增长；

4、西南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36.34%、34.8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西南地区客户电缆销售下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218,171,283.06	10.54%	否
2	客户二	210,921,976.97	10.19%	否
3	客户三	167,948,711.44	8.11%	否
4	客户四	136,145,658.15	6.58%	否
5	客户五	122,574,555.05	5.92%	否
合计		855,762,184.67	41.3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369,936,672.47	77.64%	否
2	供应商二	53,020,465.71	3.00%	否
3	供应商三	37,319,682.76	2.12%	否
4	供应商四	35,547,876.04	2.01%	否
5	供应商五	31,234,741.87	1.77%	否
合计		1,527,059,438.85	86.54%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05,285.89	-28,690,383.85	-277.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6,326.79	-16,153,971.40	-60.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54,217.66	60,963,659.89	-207.04%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由负转正，同比增加 277.78%，主要原因是公司积极应对报告期内的经营环境变化，加快了应收账款回款力度；针对采购和生产情况变化，结合订单，充分利用商业信用，减少了采购货款支出，实现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60.1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的货款下降；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07.0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经营环境变化，充分利用商业信用，优化筹资结构，积极偿还银行贷款，降低财务费用。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关联方委托贷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557,000,000.00	317,00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对公司经营和财务成果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按照规定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披露，详见《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委托贷款 1,600 万元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对公司经营和财务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按照规定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披露，详见《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0 月 2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股东	2014 年 10 月 2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014 年 10 月 2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11 月 1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4 年 11 月 1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4 年 10 月 20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不存在双重任职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 年 11 月 14 日	-	挂牌	一致行动承诺	保持一致行动	正在履行中
郑连洲、何连洲	2014 年 11 月 14 日	-	挂牌	一致行动承诺	保持一致行动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	否	不涉及

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p>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挂牌前公司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双重任职的书面声明》。报告期内，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违背承诺的事项；</p> <p>201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连元与郑连洲、何连洲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各方在曙光电缆股东大会按照郑连元意见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郑连元保持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一致的行为，各方保持一致行动，上述承诺事项正有效履行。</p>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定期存款	18,751,190.39	1.24%	保函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流动资产	质押	3,000,000.00	0.20%	开立保函质押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64,716,556.54	4.29%	银行贷款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15,271,714.06	1.01%	银行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28,644,585.73	1.90%	银行贷款
总计	-	-	130,384,046.72	8.6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开立定期存款、质押、抵押系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有利于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6,208,439	58.06%	-10,488,364	165,720,075	54.6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462,113	11.36%	-2,818,500	31,643,613	10.43%	
	董事、监事、高管	22,100,008	7.29%	-3,940,587	18,159,421	5.98%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7,271,561	41.94%	10,488,364	137,759,925	45.3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737,746	21.66%	2,818,500	68,556,246	22.59%	
	董事、监事、高管	59,814,097	19.71%	5,466,885	65,280,982	21.51%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3,480,000	-	0	303,4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郑连元	91,408,328	0	91,408,328	30.12%	68,556,246	22,852,082	0	0
2	姚恒斌	18,164,312	0	18,164,312	5.99%	13,623,234	4,541,078	0	0
3	张兆田	14,782,959	0	14,782,959	4.87%	11,087,220	3,695,739	0	0
4	齐宏文	13,325,075	0	13,325,075	4.39%	9,993,807	3,331,268	0	0
5	王鑫	12,597,481	0	12,597,481	4.15%	9,448,111	3,149,370	0	0
6	季志林	9,822,643	-1,110,000	8,712,643	2.87%	0	8,712,643	0	0

7	张元生	7,562,328	0	7,562,328	2.49%	7,171,747	390,581	0	0
8	王杉	7,431,927	0	7,431,927	2.45%	0	7,431,927	0	0
9	何连洲	7,329,555	0	7,329,555	2.42%	0	7,329,555	0	0
10	柏乃山	7,202,955	0	7,202,955	2.37%	0	7,202,955	0	0
合计		189,627,563	-1,110,000	188,517,563	62.12%	119,880,365	68,637,19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中除郑连元与何连洲为兄弟、一致行动人关系外，其余股东相互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郑连元持有公司 91,408,32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12%，为公司控股股东。

郑连元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 年 1 月出生，河海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技师。1974 年 7 月至 1983 年 12 月，在高邮湖滨乡船队工作；1984 年 1 月至 1985 年 9 月，任高邮湖滨乡广播器材厂总账会计；1985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扬州市曙光电缆厂厂长；2004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无在其他企业兼职情况。（1987 年 2 月至 2012 年 7 月，历任高邮市菱塘乡副乡长、副书记、协理员，2012 年 7 月退休）。除此之外，郑连元先生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郑连元先生与郑连洲先生、何连洲先生为兄弟关系，2014 年 11 月 14 日三方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三人合计持股 100,199,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2%，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郑连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郑连元先生简历请见“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一）控股股东情况”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2,000,000.00	2022年5月16日	2023年5月15日	3.8%
2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6日	3.8%
3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6日	3.8%
4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5月20日	2023年5月18日	3.8%
5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5月30日	2023年5月29日	3.8%
6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5月31日	2023年5月29日	3.8%
7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月14日	2023年6月13日	3.8%
8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月15日	2023年6月14日	3.8%
9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2,000,000.00	2022年8月31日	2023年8月30日	3.45%
10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2,000,000.00	2022年10月8日	2023年9月29日	3.45%
11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1月21日	2023年11月20日	3.45%
12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3日	3.45%
13	委托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	16,000,000.00	2022年4月29日	2023年4月28日	4.35%
14	非公司资产抵押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5月30日	2024年5月26日	3.45%

15	非公司 资产抵 押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扬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1 月7日	2024年11 月6日	3.4%
16	抵押保 证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高邮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4 月2日	2023年3 月21日	3.8%
17	抵押保 证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高邮支行	银行	9,000,000.00	2022年4 月12日	2023年3 月21日	3.8%
18	抵押保 证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高邮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4 月14日	2023年3 月21日	3.8%
19	抵押保 证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高邮支行	银行	14,000,000.00	2022年4 月26日	2023年4 月22日	3.8%
20	保证 贷款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 支行	银行	9,000,000.00	2022年4 月1日	2023年3 月10日	3.8%
21	保证 贷款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 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 月27日	2023年6 月10日	3.8%
22	保证 贷款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 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 月27日	2023年6 月20日	3.8%
23	保证 贷款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 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7 月8日	2023年6 月22日	3.8%
24	保证 贷款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 支行	银行	9,000,000.00	2022年11 月29日	2023年6 月22日	3.8%
25	保证 贷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扬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 月23日	2023年1 月15日	4%
26	保证 贷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扬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 月23日	2023年1 月15日	4%
27	保证 贷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扬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 月23日	2023年1 月15日	4%
28	保证 贷款	交通银行扬州高邮支 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2年6 月24日	2023年6 月23日	3.7%
29	抵押保 证贷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邮支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2年11 月16日	2023年10 月21日	3.5%
合计	-	-	-	333,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年6月28日	1.00	0	0
合计	1.0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2年7月22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2022年7月29日，公司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实施完成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5	0	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郑连元	董事长	男	否	1957年1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姚恒斌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66年12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齐宏文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64年11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张元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否	1969年9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王鑫	董事	男	否	1973年6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毕彩云	董事	女	否	1973年2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陆万斌	独立董事	男	否	1968年10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尹小红	独立董事	女	否	1977年11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胡吕银	独立董事	男	否	1962年12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张兆田	监事长	男	否	1953年9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乔卫星	监事	男	否	1966年11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梅宝坤	职工代表监事	男	否	1972年2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何开明	副总经理	男	否	1966年11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薛明星	副总经理	男	否	1972年10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吴协明	副总经理	男	否	1968年10月	2022年2月16日	2025年2月15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关联关系，且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毕彩云	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	正常工作变动	
尹小红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选举	
胡吕银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选举	
张兆田	副总经理	新任	监事长	正常工作变动	
乔卫星	无	新任	监事	正常工作变动	

薛明星	监事长	新任	副总经理	正常工作变动	
吴协明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正常工作变动	
孙建生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离任	
袁森庚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离任	
梁国华	监事	离任	无	正常工作变动	
曾祥历	总工程师	离任	无	正常工作变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毕彩云	董事	1,871,600	1,610,000	3,481,600	1.15%	0	0
尹小红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胡吕银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张兆田	监事长	14,782,959	0	14,782,959	4.87%	0	0
乔卫星	监事	547,875	0	547,875	0.18%	0	0
薛明星	副总经理	1,779,542	0	1,779,542	0.59%	0	0
吴协明	副总经理	4,101,649	0	4,101,649	1.35%	0	0
合计	-	23,083,625	-	24,693,625	8.14%	0	0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1) 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毕彩云，女，1973年2月出生，回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2年8月至1993年7月，在高邮市平胜乡平南中学任教；1993年8月至2006年4月，在高邮市菱塘回民中心小学任教，2003年8月至2006年10月任菱塘回民中心小学副校长；2006年11月至2010年12月先后任菱塘回族乡宣传科副科长、科长、组织科科长；2011年1月至2013年2月任菱塘回族乡副乡长；2013年3月至2019年1月任扬州诚辉焊管有限公司、南京固业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2月14日至2022年2月13日，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2月16日起，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尹小红，女，1977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群众，无境外居留权，1996年8月至2000年7月在郑州大学商务英语专业学习，获得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0年4月参加工作，在郑州华力电缆有限公司担任统计员。2004年4月至2010年2月在艾默生传导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行政经理职务，2010年4月至2017年9月在芬美意香料（中国）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薪酬福利经理，2018年11月至今在嘉吉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担任亚太区人力资源薪酬顾问。

胡吕银，男，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9月至1984年6月在南京师范大学政教系学习，获法学学士学位。1985年7月至1998年8月在扬州师范学院政法系工作。1998年9月至2003年12月在扬州大学政法学院工作。其中，2001年9月至2002年6月在南京大学法学院作高级访问学者。2004年1月至今任扬州大学法学院教授、民商法硕士研究生导师。目前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理事、江苏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隆安（扬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2) 新任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张兆田，男，1953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1971年10月至1980年10月，在菱塘公社电影队任放映员；1980年11月至1982年3月，在菱塘乡政府任打字员兼放映队队长；1982年4月至1987年10月，任菱塘乡政府机关文书、助理秘书；1987年11月至2012年7月，任菱塘回族乡工业助理；1994年1月至1999年1月，任扬州市曙光电缆厂厂办主任；1999年2月至2004年12月，任扬州市曙光电缆厂副厂长；2004年12月至2012年11月，任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2年11月23日至2022年2月13日，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2月16日起，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任期三年。

乔卫星，男，1966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9年2月至2004年12月，历任扬州市曙光电缆厂生产科副科长、科长、厂长助理；2005年1月至2006年1月，任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兼高压缆车间主任；2006年2月至2010年1月，任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质保部部长、质检部部长；2010年2月至2012年12月，任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生产部副部长；2013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兼高压缆车间主任；2020年1月至今，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其中2022年2月16日起，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薛明星，男，回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5年8月至1996年5月，在扬州市华飞鞋厂任厂办主任；1997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扬州市曙光电缆厂厂办副主任、主任等职务；2003年1月至2004年12月，任扬州市曙光电缆厂市场部部长；2004年12月至2006年12月，任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2007年1月至2012年11月，任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11月23日至2022年2月13日，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2022年2月16日起，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吴协明，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8年1月至2000年1月，在高邮市航运公司工作；2000年3月，在扬州市曙光电缆厂工作；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任扬州市曙光电缆厂护套车间副主任；2005年1月至2012年11月，历任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高压缆车间副主任、生产部副部长兼交联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2年12月至2022年2月15日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2月16日起，任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	否	

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超过六年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已在超过五家境内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对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对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未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及时向挂牌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上一年度述职报告或述职报告内容不充分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免职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主动辞职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就重大问题或看法与控股股东、其他董事或公司管理层存在较大分歧的情形	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52	-	4	148
生产人员	406	-	12	394

销售人员	42	-	1	41
技术人员	54	1	-	55
财务人员	10	-	-	10
员工总计	664	1	17	64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64	61
专科	159	157
专科以下	441	430
员工总计	664	64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形成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公司成立了审计机构，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完善了公司的内控管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地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公司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和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对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股东利益。

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其次，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再次，公司开通了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在审议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进行披露，切实有效地保护了中小股东权益。

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等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报告期内，未出现违

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了公司章程，报告期内未有新的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5	4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分别依据《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权力、职责履行权力控制、管理决策控制、内部监督以及决策执行的各项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内部组织架构和相应的规章制度运行良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无重大违法违规现象，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保障。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已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通了网络投票业务。2022 年度共提供 2 次网络投票，分别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期间，均有中小股东进行了网络投票，履行了相应的股东权利。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对网络投票进行了统计，对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合理充分得保障了中小股东的权益。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3]264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黄平	秦林林
	4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3 万元	
审计报告正文：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p>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曙光电缆)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曙光电缆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曙光电缆，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p>三、 其他信息</p> <p>曙光电缆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曙光电缆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p>		

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曙光电缆、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曙光电缆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曙光电缆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曙光电缆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曙光电缆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林林

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5,264,110.07	44,758,362.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50,489,557.03	72,428,496.49
应收账款	五(三)	744,154,261.50	641,727,193.64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24,859,700.09	16,830,487.98
预付款项	五(五)	3,270,634.18	11,609,377.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10,941,006.25	7,131,347.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327,266,526.20	362,194,119.33
合同资产	五(八)	123,651,089.07	116,600,177.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156,613.76	
流动资产合计		1,310,053,498.15	1,273,279,561.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28,644,585.73	30,330,386.14
固定资产	五(十一)	126,986,581.25	135,834,318.38
在建工程	五(十二)	13,153,037.80	513,274.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三)	15,710,060.27	16,487,984.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39,341.03	32,59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11,632,861.49	7,591,19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六)	1,760,272.42	11,093,941.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926,739.99	201,883,691.44

资产总计		1,507,980,238.14	1,475,163,253.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234,267,697.22	278,325,57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	2,21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九)	114,712,559.63	119,910,940.6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	10,632,678.47	8,974,867.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19,442,118.50	18,944,696.04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2,132,388.43	2,199,228.55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56,022,922.79	58,878,421.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20,777.78	-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919,562.13	195,384.67
流动负债合计		438,150,704.95	489,639,116.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六)	20,0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七)	5,052,808.00	5,447,253.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八)	11,054,923.8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6,929,939.28	3,249,402.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037,671.17	8,696,655.41
负债合计		481,188,376.12	498,335,772.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303,480,000.00	303,4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	351,498,678.25	351,498,678.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一)	56,224,286.27	48,193,048.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二)	315,588,897.50	273,655,754.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6,791,862.02	976,827,481.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6,791,862.02	976,827,481.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07,980,238.14	1,475,163,253.41

法定代表人：郑连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元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晓锋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2,070,351,363.72	2,006,374,425.5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三)	2,070,351,363.72	2,006,374,425.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75,071,604.89	1,931,756,952.65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三)	1,827,893,184.06	1,785,399,862.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四)	2,057,996.53	2,243,613.25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五)	44,230,290.47	50,269,489.08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六)	19,879,335.66	19,444,121.00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七)	70,200,040.21	67,398,004.35
财务费用	五(三十八)	10,810,757.96	7,001,862.92
其中：利息费用		11,009,533.80	9,078,236.51
利息收入		386,147.24	440,220.77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九)	4,722,345.03	3,334,367.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11,655,810.14	-433,195.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4,672,574.55	-1,238,594.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581,493.67	302,712.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092,225.50	76,582,763.63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三)	620,297.81	1,119,150.76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四)	1,754,573.21	355,002.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957,950.10	77,346,911.5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五)	1,645,569.16	1,983,222.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12,380.94	75,363,688.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12,380.94	75,363,688.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312,380.94	75,363,688.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312,380.94	75,363,688.7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6	0.248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46	0.2483

法定代表人：郑连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元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晓锋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8,493,526.95	1,998,995,544.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1	49,707,911.63	49,746,91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8,201,438.58	2,048,742,461.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5,785,374.20	1,894,496,364.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231,931.41	73,943,35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32,172.02	30,821,576.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2	82,346,675.06	78,171,54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7,196,152.69	2,077,432,84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05,285.89	-28,690,383.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7,800.00	577,3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800.00	577,3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84,126.79	16,731,361.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4,126.79	16,731,36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6,326.79	-16,153,971.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000,000.00	3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3	2,330,330.01	14,201,449.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330,330.01	347,201,449.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7,000,000.00	23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254,217.66	39,036,340.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六)4	2,330,330.01	9,201,449.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584,547.67	286,237,78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54,217.66	60,963,65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96	-36.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85,218.60	16,119,26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98,138.28	11,078,86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2,919.68	27,198,138.28

法定代表人：郑连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元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晓锋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3,480,000.00				351,498,678.25				48,193,048.18		273,655,754.65		976,827,48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480,000.00				351,498,678.25				48,193,048.18		273,655,754.65		976,827,48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31,238.09		41,933,142.85			49,964,380.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312,380.94			80,312,38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31,238.09	-38,379,238.09			-30,34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31,238.09	-8,031,238.0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48,000.00
4. 其他												-30,348,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3,480,000.00				351,498,678.25			56,224,286.27	315,588,897.50			1,026,791,862.02

项目	2021 年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3,480,000.00				351,498,678.25				40,656,679.31		236,176,434.82		931,811,79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480,000.00				351,498,678.25				40,656,679.31		236,176,434.82		931,811,792.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36,368.87		37,479,319.83		45,015,688.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363,688.70		75,363,688.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36,368.87		-37,884,368.87		-30,34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36,368.87		-7,536,368.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48,000.00		-30,348,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3,480,000.00				351,498,678.25				48,193,048.18			273,655,754.65	976,827,481.08

法定代表人：郑连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元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晓锋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扬州曙光电缆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2012年11月30日在江苏省扬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1409502864。公司注册地:江苏省高邮市菱塘镇。法定代表人:郑连元。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3,480,000.00元,总股本为303,48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下设市场部、生产部、采供部、技术部、财务部、开发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电线电缆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电线、电缆、电缆附件的制造、销售,线缆辐照加工(在辐射安全许可证许可的种类和范围内从事活动)、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主要产品为电线电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3年4月8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九)、三(十)、附注三(十一)、附注三(十二)、附注三(十九)、附注三(二十二)和附注三(二十八)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八）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

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七)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七)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八)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

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八)。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七)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八)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

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九) 应收票据减值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十) 应收账款减值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十二)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十三)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除产成品采用个别计价法外,其余存货采用按月加权平均法计价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四)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十五)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六) 长期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三(七)5所述的简化原则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附注三(七)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

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二十一)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2.00-3.0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八)；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

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八) 收入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

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库存商品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国内销售商品，在按照合同发货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出口销售商品，在按照合同发货并经报关出口时确认出口销售收入。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 租赁

1.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

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八)“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2) 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三十二)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

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

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八)“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1]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本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2]

[注1](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15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15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注2](1)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16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2)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16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5%[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本公司自营出口外销收入税率为零，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应收出口退税，退税率为13%。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通过复审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3201050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2020年（含2020年）起至2022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说明，期初系指2022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2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2年度，上年系指2021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81,065.86	112,559.35
银行存款	6,431,853.82	27,084,396.88
其他货币资金	18,751,190.39	17,561,406.06
合 计	25,264,110.07	44,758,362.29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保函保证金和票据保证金使用存在一定的限制，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52,410,688.95	75,245,501.52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小计	52,410,688.95	75,245,501.52
减：坏账准备	1,921,131.92	2,817,005.03
账面价值合计	50,489,557.03	72,428,496.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410,688.95	100.00	1,921,131.92	3.67	50,489,557.03
合计	52,410,688.95	100.00	1,921,131.92	3.67	50,489,557.0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245,501.52	100.00	2,817,005.03	3.74	72,428,496.49
合计	75,245,501.52	100.00	2,817,005.03	3.74	72,428,496.4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52,410,688.95	1,921,131.92	3.6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7,005.03	-895,873.11	-	-	-	1,921,131.92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	30,792,152.58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684,169,871.59
1-2 年	60,437,035.17
2-3 年	34,490,064.30
3-4 年	6,994,099.02
4-5 年	8,889,207.44
5 年以上	3,396,470.99
账面余额小计	798,376,748.51
减：坏账准备	54,222,487.01
账面价值合计	744,154,261.5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88,833.30	1.34	10,688,833.3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7,687,915.21	98.66	43,533,653.71	5.53	744,154,261.50
合 计	798,376,748.51	100.00	54,222,487.01	6.79	744,154,261.5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41,326.38	1.38	9,441,326.38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4,567,872.35	98.62	32,840,678.71	4.87	641,727,193.64
合 计	684,009,198.73	100.00	42,282,005.09	6.18	641,727,193.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客户一	3,313,408.65	3,313,408.65	100.00	诉讼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客户一	3,313,408.65	3,313,408.65	100.00	诉讼
客户二	2,568,653.68	2,568,653.68	100.00	诉讼
客户三	1,588,000.00	1,588,000.00	100.00	诉讼
客户四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票据承兑人破产,预计难以收回
客户五	886,169.21	886,169.21	100.00	诉讼
客户六	820,494.74	820,494.74	100.00	诉讼
客户七	280,023.47	280,023.47	100.00	诉讼
客户八	185,752.93	185,752.93	100.00	诉讼
客户九	46,330.62	46,330.62	100.00	诉讼
小 计	10,688,833.30	10,688,833.30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87,687,915.21	43,533,653.71	5.53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84,168,005.22	20,525,040.16	3.00
1-2年	60,157,011.70	6,015,701.17	10.00
2-3年	34,290,362.13	10,287,108.64	30.00
3-4年	3,082,483.51	1,541,241.76	50.00
4-5年	4,127,453.34	3,301,962.67	80.00
5年以上	1,862,599.31	1,862,599.31	100.00
小 计	787,687,915.21	43,533,653.71	5.5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41,326.38	1,247,506.92	-	-	-	10,688,833.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40,678.71	11,131,830.45	-	438,855.45	-	43,533,653.71
小 计	42,282,005.09	12,379,337.37	-	438,855.45	-	54,222,487.0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8,855.45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7,453,131.76	1 年以内	8.45	2,023,593.96
第二名	52,667,281.26	1 年以内	6.60	1,580,018.44
第三名	39,765,832.59	1 年以内	4.98	1,192,974.98
第四名	39,721,287.15	1 年以内	4.98	1,191,638.61
第五名	36,353,560.87	1 年以内	4.55	1,090,606.83
小 计	235,961,093.63	-	29.56	7,078,832.8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4,859,700.09	16,830,487.98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830,487.98	8,029,212.11	-	24,859,700.0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6,830,487.98	24,859,700.09	-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7,384,157.43	-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257,942.57	99.61	11,557,298.48	99.55
1-2年	12,595.12	0.39	52,079.25	0.45
2-3年	96.49	-	-	-
3年以上	-	-	-	-
合 计	3,270,634.18	100.00	11,609,377.7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335,884.35	1年以内	40.84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第二名	1,141,555.09	1年以内	34.90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第三名	245,420.00	1年以内	7.50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第四名	187,419.04	1年以内	5.73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第五名	85,615.58	1年以内	2.62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小 计	2,995,894.06		91.60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11,934,175.53	993,169.28	10,941,006.25	7,952,170.50	820,823.40	7,131,347.10
合 计	11,934,175.53	993,169.28	10,941,006.25	7,952,170.50	820,823.40	7,131,347.1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年以内	9,739,426.74
1-2年	1,046,690.82

账 龄	期末数
2-3 年	33,057.97
3-4 年	1,052,000.00
4-5 年	13,000.00
5 年以上	50,000.00
账面余额小计	11,934,175.53
减：坏账准备	993,169.28
账面价值小计	10,941,006.25

(2) 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投标保证金	9,335,808.00	6,337,426.54
业务备用金	197,133.19	430,128.85
其他	2,401,234.34	1,184,615.11
账面余额小计	11,934,175.53	7,952,170.50
减：坏账准备	993,169.28	820,823.40
账面价值小计	10,941,006.25	7,131,347.1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8,636.44	672,186.96	-	820,823.4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43,546.37	28,799.51	-	172,345.88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2,182.81	700,986.47	-	993,169.28

(4)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1,934,175.53	993,169.28	8.32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739,426.74	292,182.81	3.00
1-2 年	1,046,690.82	104,669.08	10.00
2-3 年	33,057.97	9,917.39	30.00
3-4 年	1,052,000.00	526,000.00	50.00
4-5 年	13,000.00	10,400.00	80.00
5 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100.00
小 计	11,934,175.53	993,169.28	8.32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0,823.40	172,345.88	-	-	-	993,169.28
小 计	820,823.40	172,345.88	-	-	-	993,169.28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方性质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中铁鲁班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1,800,000.00	1 年以内	15.08	54,000.00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宁波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1,700,000.00	[注]	14.24	79,000.00
扬州昌建尊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1,182,382.18	1 年以内	9.91	35,471.47
扬州五彩世界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其他	1,048,524.45	1 年以内	8.79	31,455.73

单位名称	关联方性质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1,016,000.00	1年以内	8.51	30,480.00
小计			6,746,906.63		56.53	230,407.20

[注]1年以内1,300,000.00元,1-2年400,000.00元。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902,414.08	1,070,692.90	43,831,721.18	38,077,108.36	-	38,077,108.36
在产品	198,747,400.78	4,056,385.74	194,691,015.04	194,611,403.53	216,275.29	194,395,128.24
库存商品	78,669,811.01	-	78,669,811.01	114,522,847.53	-	114,522,847.53
发出商品	10,073,978.97	-	10,073,978.97	15,199,035.20	-	15,199,035.20
合计	332,393,604.84	5,127,078.64	327,266,526.20	362,410,394.62	216,275.29	362,194,119.3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1,070,692.90	-	-	-	1,070,692.90
在产品	216,275.29	3,840,110.45	-	-	-	4,056,385.74
小计	216,275.29	4,910,803.35	-	-	-	5,127,078.64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八)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27,884,708.29	4,233,619.22	123,651,089.07	121,072,025.43	4,471,848.02	116,600,177.41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238,228.80	-	-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增值税	156,613.76	-	156,613.76	-	-	-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外购	存货/ 固定 资产/ 在建 工程 转入	企 业 合 并 增 加	其 他	处 置	其 他 转 出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5,493,949.42							35,493,949.42
(2) 累计折旧/摊销		计提/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5,163,563.28	1,685,800.41						6,849,363.69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330,386.14							28,644,585.73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一)承诺事项之说明。

(十一)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26,986,581.25	135,834,318.38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26,986,581.25	135,834,318.38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 他	处置或报废	其 他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 他	处置或报废	其 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8,001,667.02	-	-	-	-	-	168,001,667.02
机器设备	295,922,075.10	424,468.33	7,884,440.18	-	1,988,517.23	-	302,242,466.38
运输工具	6,426,721.52	703,805.31	-	-	684,684.62	-	6,445,842.21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80,597.01	109,880.96	-	-	391,990.90	-	4,898,487.07
小 计	475,531,060.65	1,238,154.60	7,884,440.18	-	3,065,192.75	-	481,588,462.68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86,087,184.03	8,121,803.30	-	-	-	-	94,208,987.33
机器设备	243,831,272.86	8,093,469.77	-	-	1,181,734.55	-	250,743,008.08
运输工具	5,444,377.26	618,060.39	-	-	650,450.39	-	5,411,987.26
电子及其他设备	4,333,908.12	276,381.99	-	-	372,391.35	-	4,237,898.76
小 计	339,696,742.27	17,109,715.45	-	-	2,204,576.29	-	354,601,881.43
(3)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1,914,482.99	-	-	-	-	-	73,792,679.69
机器设备	52,090,802.24	-	-	-	-	-	51,499,458.30
运输工具	982,344.26	-	-	-	-	-	1,033,854.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846,688.89	-	-	-	-	-	660,588.31
小 计	135,834,318.38	-	-	-	-	-	126,986,581.25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十二)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3,153,037.80	-	13,153,037.80	513,274.34	-	513,274.34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工程	13,153,037.80	-	13,153,037.80	513,274.34	-	513,274.34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余额
设备工程	513,274.34	20,524,203.64	7,884,440.18	-	13,153,037.80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

(十三)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 发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 值							
土地使用权	22,161,774.81	-	-	-	-	-	22,161,774.81
软件	3,485,304.21	248,113.21	-	-	-	-	3,733,417.42
合 计	25,647,079.02	248,113.21	-	-	-	-	25,895,192.23
(2) 累计摊 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6,446,778.10	443,282.64	-	-	-	-	6,890,060.74
软件	2,712,316.09	582,755.13	-	-	-	-	3,295,071.22
合 计	9,159,094.19	1,026,037.77	-	-	-	-	10,185,131.96
(3) 账面价 值							
土地使用权	15,714,996.71	-	-	-	-	-	15,271,714.07
软件	772,988.12	-	-	-	-	-	438,346.20
合 计	16,487,984.83	-	-	-	-	-	15,710,060.27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及绿化费	32,592.75	27,900.00	21,151.72	-	39,341.03	-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57,136,788.21	8,570,518.23	45,919,833.52	6,887,975.0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33,619.22	635,042.88	4,471,848.02	670,777.20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5,127,078.64	769,061.80	216,275.29	32,441.29
递延收益	11,054,923.89	1,658,238.58		
合计	77,552,409.96	11,632,861.49	50,607,956.83	7,591,193.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6,199,595.22	6,929,939.28	21,662,682.72	3,249,402.41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760,272.42	-	1,760,272.42	11,093,941.48	-	11,093,941.48

(十七)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并抵押借款	160,000,000.00	183,000,000.00
保证借款	58,000,000.00	79,000,000.00
委托借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67,697.22	325,577.78
合计	234,267,697.22	278,325,577.78

(十八)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	2,21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2,210,000.00

(十九)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11,515,797.55	116,467,751.52
1-2年	895,792.96	2,359,032.22
2-3年	1,680,727.25	6,955.00
3年以上	620,241.87	1,077,201.93
合计	114,712,559.63	119,910,940.67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二十)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7,798,514.15	7,944,074.29
1-2年	1,825,112.24	562,126.65
2-3年	549,363.86	306,412.77
3年以上	459,688.22	162,254.22
合计	10,632,678.47	8,974,867.93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18,944,696.04	71,105,213.93	70,607,791.47	19,442,118.5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815,535.26	4,815,535.26	-
合计	18,944,696.04	75,920,749.19	75,423,326.73	19,442,118.50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81,371.04	63,752,716.94	63,522,413.53	17,811,674.45
(2)职工福利费	-	2,988,956.37	2,986,870.37	2,086.00
(3)社会保险费	-	2,751,691.14	2,751,691.1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488,948.89	2,488,948.89	-
工伤保险费	-	262,742.25	262,742.25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703,976.00	646,152.00	57,82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63,325.00	907,873.48	700,664.43	1,570,534.05
小 计	18,944,696.04	71,105,213.93	70,607,791.47	19,442,118.5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	4,669,567.31	4,669,567.31	-
(2)失业保险费	-	145,967.95	145,967.95	-
小 计	-	4,815,535.26	4,815,535.26	-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835,167.27	1,029,609.49
房产税	800,655.71	800,230.02
增值税	-	165,404.4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95,273.15	103,877.83
印花税	186,958.69	73,990.50
环境保护税	7,062.04	6,750.00
教育费附加	3,172.80	9,220.15
地方教育附加	2,115.19	6,146.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7.60	3,073.38
土地使用税	925.98	925.98
合 计	2,132,388.43	2,199,228.55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6,022,922.79	58,878,421.28
合 计	56,022,922.79	58,878,421.28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业务往来款	15,159,344.47	20,838,528.71
应付业务费	40,311,109.93	37,662,827.27
其他	552,468.39	377,065.30
小 计	56,022,922.79	58,878,421.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3,750,000.0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二	2,841,850.00	未到结算期
小 计	6,591,850.00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777.78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
合 计	20,777.78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未到期应付利息	20,777.78	-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919,562.13	195,384.67

(二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

(二十七)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职工身份置换准备金	5,052,808.00	5,447,253.00

(二十八)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	11,108,800.00	53,876.11	11,054,923.89	与资产相关补助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附注五(五十)“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九) 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3,480,000.00	-	-	-	-	-	303,480,000.00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351,498,678.25	-	-	351,498,678.25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8,193,048.18	8,031,238.09	-	56,224,286.27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273,655,754.65	236,176,434.8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273,655,754.65	236,176,434.82
加：本期净利润	80,312,380.94	75,363,688.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31,238.09	7,536,368.87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348,000.00	30,34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5,588,897.50	273,655,754.65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2022年6月29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03,48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0,348,000.00元。

本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附注十“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065,056,144.28	1,826,025,626.25	2,001,239,685.14	1,783,515,744.24
其他业务	5,295,219.44	1,867,557.81	5,134,740.43	1,884,117.81
合 计	2,070,351,363.72	1,827,893,184.06	2,006,374,425.57	1,785,399,862.05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按不同类别列示)

(1) 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制造业	2,065,056,144.28	1,826,025,626.25	2,001,239,685.14	1,783,515,744.24

(2)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电线电缆	2,065,056,144.28	1,826,025,626.25	2,001,239,685.14	1,783,515,744.24

(3) 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国内	2,065,056,144.28	1,826,025,626.25	2,001,239,685.14	1,783,515,744.24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18,171,283.06	10.54
第二名	210,921,976.97	10.19
第三名	167,948,711.44	8.11
第四名	136,145,658.15	6.58
第五名	122,574,555.05	5.92
小 计	855,762,184.67	41.34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教育费附加	584,170.99	687,266.09
印花税	542,800.14	478,155.40
地方教育附加	389,447.32	458,177.39
房产税	308,662.07	353,350.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723.67	229,111.8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117.92	3,281.64
其他	35,074.42	34,270.14
合 计	2,057,996.53	2,243,613.25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8,149,004.50	19,508,229.53
中标服务费	14,843,951.57	13,510,421.47
折旧费	1,443,858.75	1,370,242.33
市场开发费用	9,751,102.51	15,760,195.47
其他	42,373.14	120,400.2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44,230,290.47	50,269,489.08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2,013,048.13	11,726,506.08
折旧及摊销费用	3,339,675.57	3,651,859.14
办公费	1,494,357.56	1,642,792.34
业务招待费	1,559,865.60	1,159,617.93
中介机构服务费	720,354.93	1,045,525.55
差旅费	420,734.07	430,115.80
行政事业性收费	44,803.24	67,960.00
其他费用	286,496.56	-280,255.84
合 计	19,879,335.66	19,444,121.00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1,230,325.41	10,530,143.27
直接投入	55,151,401.47	52,681,372.96
折旧与摊销	1,827,705.71	1,912,370.74
其他	1,990,607.62	2,274,117.38
合 计	70,200,040.21	67,398,004.35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11,009,533.80	9,078,236.51
减：利息收入	386,147.24	440,220.77
减：财政贴息	-	2,000,000.00
汇兑损失	-	36.04
减：汇兑收益	39.96	-
手续费支出	187,411.36	363,811.1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10,810,757.96	7,001,862.92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648,598.00	3,298,211.63	与收益相关	4,648,598.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3,876.11	-	与资产相关	53,876.11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870.92	36,156.04	与收益相关	19,870.92
合 计	4,722,345.03	3,334,367.67	-	4,722,345.03

[注1]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政府补助”之说明。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95,873.11	133,475.0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379,337.37	-1,940,915.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2,345.88	1,374,245.04
合 计	-11,655,810.14	-433,195.17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910,803.35	767,059.7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8,228.80	-2,005,654.47
合 计	-4,672,574.55	-1,238,594.76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581,493.67	302,712.97	-581,493.67
其中：固定资产	-581,493.67	302,712.97	-581,493.67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保险理赔收入	156,510.67	1,100,516.16	156,510.6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359,697.63	7,093.00	359,697.63
其他	104,089.51	11,541.60	104,089.51
合 计	620,297.81	1,119,150.76	620,297.81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	1,558,192.85	27,331.15	1,558,192.85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59,830.75	223,979.27	59,830.75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税收滞纳金	-	409.07	-
其他	106,549.61	73,283.32	106,549.61
合 计	1,754,573.21	355,002.81	1,754,573.21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2,006,700.26	2,105,057.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1,131.10	-121,834.52
合 计	1,645,569.16	1,983,222.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81,957,950.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93,692.5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40,803.73
加计扣除的影响	-12,188,927.09
所得税费用	1,645,569.16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15,757,398.00	5,298,211.63
往来款及其他	33,950,513.63	44,448,705.54
合 计	49,707,911.63	49,746,917.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的费用	46,883,602.19	41,036,784.58
往来款及其他	35,463,072.87	37,134,761.04
合 计	82,346,675.06	78,171,545.6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票据保证金	2,330,330.01	14,201,449.46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票据保证金	2,330,330.01	9,201,449.46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312,380.94	75,363,688.7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672,574.55	1,238,594.76
信用减值损失	11,655,810.14	433,195.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95,515.86	18,553,420.08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1,026,037.77	1,541,952.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151.72	7,87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493.67	-302,712.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30.75	223,979.2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69,074.92	8,793,984.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1,667.97	-226,355.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80,536.87	104,520.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16,789.78	-156,020,863.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418,913.46	45,479,008.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80,253.54	-23,880,669.25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11,054,923.8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05,285.89	-28,690,383.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12,919.68	27,198,138.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198,138.28	11,078,869.6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85,218.60	16,119,268.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6,512,919.68	27,198,138.28
其中: 库存现金	81,065.86	112,559.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31,853.82	27,084,396.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1,182.05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 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2,919.68	27,198,138.28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 6,512,919.6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5,264,110.07 元，差额 18,751,190.39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18,751,190.39 元。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 27,198,138.28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44,758,362.29 元，差额 17,560,224.01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 17,560,224.01 元。

(四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751,190.39	保函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0	开立保函质押
固定资产	64,716,556.54	银行贷款
无形资产	15,271,714.06	银行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28,644,585.73	银行贷款
合 计	130,384,046.72	

(四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55.99	6.9646	389.95
欧元	34.37	7.4229	255.13

(五十) 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初 始 确 认 年 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第四批）的通知	2022	10,5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
关于鼓励全乡企业“二次创业”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意见	2022	1,825,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825,500.00
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度工业经济“百亿航母，十亿方阵”三年培育行动计划政策性奖励项目的通知	2022	995,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995,000.00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额
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安排计划的通知	2022	62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620,000.00
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资金指标的通知	2022	608,8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53,876.11
关于下达 2021 年扬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2022	245,9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45,900.00
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	2022	228,792.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28,792.00
市发改委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安排计划的通知	2022	21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10,000.00
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引导资金指标的通知	2022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高邮市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后补助项目（第二批）的通知	2022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关于下达 2021 年度扬州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	2022	6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60,000.00
关于下达 2021 年度部分批次高新技术企业市级奖励资金的通知	2022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0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获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当年度认定奖励资金的通知	2022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000.00
关于申报 2021 年度我市企业人才引进，培养等有关奖励补贴的通知	2022	46,656.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46,656.00
2020 年知识产权补助	2022	6,25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6,250.00
关于印发《高邮市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	2022	6,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6,000.00
关于加快落实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有关工作的通知	2022	4,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4,500.00
合计		-			4,702,474.11

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 15,757,398.00 元。其中：

1)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下发的《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第四批）的通知》（苏财教[2022]117 号），公司 2022 年度收到补贴 10,500,000.00 元，与资产相关，本期项目尚未结束。

2) 根据中共高邮市菱塘回族乡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鼓励全乡企业“二次创业”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意见》（菱委发[2021]2 号），公司 2022 年度收到补贴 1,825,500.00 元，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3) 根据高邮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高邮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组织申报 2019 年度工业经济“百亿航母，十亿方阵”三年培育行动计划政策性奖励项目的通知》（邮工信[2020]71 号、邮财企[2020]269 号），公司 2022 年度收到补贴 995,000.00 元，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4) 根据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安排计划的通知》（苏发改服务发[2021]869 号），公司 2022 年度收到补贴 620,000.00 元，已全额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5) 根据扬州市财政局、扬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市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资金指标的通知》（扬财工贸[2021]58 号），公司 2022 年度收到补贴 608,800.00 元，与资产相关，计入 2022 年度其他收益 53,876.11 元。

6) 根据扬州市财政局、扬州市商务局下发的《关于下达 2021 年扬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

金的通知》(扬财工贸[2021]53号),公司2022年度收到补贴245,900.00元,已全额计入2022年度其他收益。

7)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下发的《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发[2022]68号),公司2022年度收到补贴228,792.00元,已全额计入2022年度其他收益。

8)根据扬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下发的《市发改委关于下达2021年市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安排计划的通知》(扬发改服发[2021]348号),公司2022年度收到补贴210,000.00元,已全额计入2022年度其他收益。

9)根据扬州市财政局、扬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21年度市级先进制造业发展引导资金指标的通知》(扬财工贸[2021]62号),公司2022年度收到补贴200,000.00元,已全额计入2022年度其他收益。

10)根据高邮市科学技术局、高邮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20年度高邮市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后补助项目(第二批)的通知》(邮科[2022]11号/邮财行[2022]237号),公司2022年度收到补贴100,000.00元,已全额计入2022年度其他收益。

11)公司2022年度收到其他各项政府补贴共计223,406.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22年度其他收益。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四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利率风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1.91%(2021 年 12 月 31 日：33.78%)。

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	24,859,700.09	24,859,700.09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郑连元。

注：郑连元先生与郑连洲先生、何连洲先生为兄弟关系，2014年11月14日三方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三人合计持股比例为33.02%。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姚恒斌	持股 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
郑晓艳	郑连元之女
姚慧	姚恒斌之女
李梅英	郑连元之妻
胡永香	姚恒斌之妻
齐宏文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元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王鑫	董事
毕彩云	董事
薛明星	副总经理
何开明	副总经理
茆翠英	何开明之妻
吴协明	副总经理
尹小红	独立董事
胡吕银	独立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陆万斌	独立董事
张兆田	监事会监事长
梅宝坤	职工代表监事
乔卫星	监事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2,000,000.00	2022/5/16	2023/5/15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5/20	2023/5/18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5/30	2023/5/29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5/31	2023/5/29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6/14	2023/6/13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6/15	2023/6/14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2,000,000.00	2022/8/31	2023/8/30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2,000,000.00	2022/10/8	2023/9/29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11/21	2023/11/20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11/24	2023/11/23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 [注 1]	本单位	1,255,873.86	2022/9/28	2024/9/1	否
郑连元[注 2]、姚恒斌[注 3]、张兆田[注 4]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4/2	2023/3/21	否
郑连元[注 2]、姚恒斌[注 3]、张兆田[注 4]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4/14	2023/3/21	否
郑连元[注 2]、姚恒斌[注 3]、张兆田[注 4]	本单位	14,000,000.00	2022/4/26	2023/4/22	否
郑连元[注 2]、姚恒斌[注 3]、张兆田[注 4]	本单位	58,518,913.49	2019/6/27	2025/8/1	否
郑连元[注 5]、姚恒斌[注 6]、张兆田[注 7]	本单位	20,000,000.00	2022/11/16	2023/10/21	否
郑连元[注 8]、姚恒斌[注 9]、张兆田[注 10]、张元生[注 11]、何开明[注 12]、王鑫[注 13]、齐宏文[注 14]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6/24	2023/6/23	否

郑晓艳[注 15]、姚慧[注 16]、姚恒斌[注 17][注 18]、何开明[注 19]、何开明、茆翠英[注 20]、张元生[注 2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5/30	2024/5/26	否
郑晓艳[注 15]、姚慧[注 16]、姚恒斌[注 17][注 18]、何开明[注 19]、何开明、茆翠英[注 20]、张元生[注 21]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11/7	2024/11/6	否
郑连元、张元生[注 22]	本单位	9,000,000.00	2022/4/1	2023/3/10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吴协明、薛明星[注 23]、毕彩云[注 24]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6/27	2023/6/10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吴协明、薛明星[注 23]、毕彩云[注 24]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6/27	2023/6/20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吴协明、薛明星[注 23]、毕彩云[注 24]	本单位	10,000,000.00	2022/7/8	2023/6/22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注 25]	本单位	9,000,000.00	2022/11/29	2023/6/22	否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5/21	2022/5/17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5/21	2022/5/17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2,000,000.00	2021/5/21	2022/5/16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5/28	2022/5/20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2,000,000.00	2021/6/21	2022/6/16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6/21	2022/5/27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6/22	2022/5/30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6/30	2022/6/24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6/30	2022/6/13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6/30	2022/6/14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6,000,000.00	2021/12/22	2022/12/1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2/5/17	2022/11/21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注 26]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2/5/17	2022/11/24	是
郑连元[注 27]、姚恒斌[注 28]、张兆田[注 29]	本公司	9,000,000.00	2022/4/12	2022/12/20	是
郑连元、李梅英[注 30]	本公司	15,000,000.00	2021/4/19	2022/4/12	是
郑连元、李梅英[注 30]	本公司	14,000,000.00	2021/5/1	2022/4/14	是
郑连元、李梅英[注 30]	本公司	14,000,000.00	2021/5/7	2022/4/25	是

郑晓艳[注 15]、姚慧[注 16]、姚恒斌[注 17][注 18]、何开明[注 19]、何开明、茆翠英[注 20]、张元生[注 21]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6/28	2022/5/23	是
郑晓艳[注 15]、姚慧[注 16]、姚恒斌[注 17][注 18]、何开明[注 19]、何开明、茆翠英[注 20]、张元生[注 21]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7/2	2022/7/1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注 25]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7/16	2022/7/8	是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注 25]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1/9/10	2022/9/8	是
郑连元、张元生[注 22]	本公司	9,000,000.00	2021/4/19	2022/4/1	是
郑连元[注 31]、姚恒斌[注 32]、张兆田[注 33]、齐宏文[注 34]、张元生[注 35]、王鑫[注 36]、何开明[注 37]	本公司	15,000,000.00	2021/9/27	2022/6/20	是
郑连元[注 31]、姚恒斌[注 32]、张兆田[注 33]、齐宏文[注 34]、张元生[注 35]、王鑫[注 36]、何开明[注 37]	本公司	15,000,000.00	2021/11/26	2022/6/20	是
郑连元[注 31]、姚恒斌[注 32]、张兆田[注 33]、齐宏文[注 34]、张元生[注 35]、王鑫[注 36]、何开明[注 37]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2/6/23	2022/8/25	是
郑连元[注 31]、姚恒斌[注 32]、张兆田[注 33]、齐宏文[注 34]、张元生[注 35]、王鑫[注 36]、何开明[注 37]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2/6/23	2022/11/21	是
郑连元[注 31]、姚恒斌[注 32]、张兆田[注 33]、齐宏文[注 34]、张元生[注 35]、王鑫[注 36]、何开明[注 37]	本公司	10,000,000.00	2022/6/23	2022/12/12	是
郑连元、李梅英[注 38]、姚恒斌、胡永香[注 39]	本公司	20,000,000.00	2021/9/17	2022/8/12	是
郑连元、李梅英[注 38]、姚恒斌、胡永香[注 39]	本公司	20,000,000.00	2021/10/26	2022/10/18	是
郑连元[注 8]、姚恒斌[注 9]、张兆田[注 10]、张元生[注 11]、何开明[注 12]、王鑫[注 13]、齐宏文[注 14]	本公司	20,000,000.00	2022/6/24	2022/12/27	是

[注 1]根据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签署的编号 321005202100256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 2021 年 12 月 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8 日止，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借款及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注 2]根据郑连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 2021 年曙光(个

保)字0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2021年8月9日至2026年8月9日止,郑连元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1,700万元借款及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注3]根据姚恒斌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2021年曙光(个保)字00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2021年8月9日至2026年8月9日止,姚恒斌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1,700万元借款及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注4]根据张兆田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2021年曙光(个保)字0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2021年8月9日至2026年8月9日止,张兆田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1,700万元借款及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注5]根据郑连元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150183694N221024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2022年10月24日至2027年10月19日止,郑连元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注6]根据姚恒斌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150183694N2210240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2022年10月24日至2027年10月19日止,姚恒斌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注7]根据张兆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150183694N2210240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自2022年10月24日至2027年10月19日止,张兆田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详见本附注九(一)“重要承诺事项”之说明。

[注8]根据郑连元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C220624GR3957529号保证合同,自2022年6月24日至2023年6月23日止,郑连元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9]根据姚恒斌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C220624GR3957752号保证合同,自2022年6月24日至2023年6月23日止,姚恒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10]根据张兆田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C220624GR3957755号保证合同,自2022年6月24日至2023年6月23日止,张兆田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11]根据张元生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C220624GR3957753号保证合同,自2022年6月24日至2023年6月23日止,张元生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12]根据何开明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C220624GR3957541号保证合同,自2022年6月24日至2023年6月23日止,何开明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13]根据王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C220624GR3957540号保证合同,自2022年6月24日至2023年6月23日止,王鑫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14]根据齐宏文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C220624GR3957754号保证合同,自2022年6月24日至2023年6月23日止,齐宏文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15]根据郑晓艳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1904-00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自2019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15日止,郑晓艳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802.64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16]根据姚慧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1904-00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自2019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15日止,姚慧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12.22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17]根据姚恒斌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1904-00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自2019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15日止,姚恒斌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312.82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8] 该借款同时由非关联方王亚萍提供担保, 根据王亚萍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 201904-004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自 2019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止, 王亚萍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832.33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19] 根据何开明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 201904-005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自 2019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止, 何开明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38.05 万元借款提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0] 根据何开明、茆翠英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 201904-00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自 2019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止, 何开明、茆翠英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252.98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1] 根据张元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 201904-007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自 2019 年 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止, 张元生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475.29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2] 根据郑连元、张元生与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支行签署的编号 (104031) 农商高保字[2021]第 1201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自 2021 年 4 月 16 日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止, 郑连元、张元生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9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3] 根据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吴协明、薛明星与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支行签署的编号 (104031) 农商行高保字[2022]第 15031-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6 月 26 日止,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吴协明、薛明星为公司不超过 2,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4] 根据毕彩云及非关联方季志林与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支行签署的编号 (104031) 农商行高保字[2022]第 15031-2 号, 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6 月 26 日止, 毕彩云、季志林为公司不超过 2,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5] 根据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与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菱塘支行签署的编号 (10431) 农商高保字[2020]第 12010 号, 自 2020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2 月 26 日,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齐宏文、张元生、王鑫、何开明为公司不超过 2,000 万元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26] 根据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签署的编号 321005202100256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自 2021 年 12 月 0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08 日止, 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该合同承接担保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到期的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签署的编号 3210052018000566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下担保借款。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注 27] 根据郑连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 2021 年曙光 (个保) 字 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自 2021 年 8 月 9 日至 2026 年 8 月 9 日止, 郑连元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1,700 万元借款及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 28] 根据姚恒斌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 2021 年曙光 (个保) 字 0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自 2021 年 8 月 9 日至 2026 年 8 月 9 日止, 姚恒斌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1,700 万元借款及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 29] 根据张兆田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 2021 年曙光 (个保) 字 00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自 2021 年 8 月 9 日至 2026 年 8 月 9 日止, 张兆田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1,700 万元借款及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 30] 根据郑连元、李梅英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为 2020 年 (曙光最高保字) 001 号, 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7 月 01 日止, 郑连元和李梅英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11,7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注 31] 根据郑连元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 2020 信扬银最保字第

个00118号,自2020年7月20日至2025年7月20日止,郑连元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

[注32]根据姚恒斌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20信扬银最保字第00119号,自2020年7月20日至2025年7月20日止,姚恒斌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

[注33]根据张兆田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21信扬银最保字第00090号,自2021年09月26日至2026年09月26日止,张兆田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

[注34]根据齐宏文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21信扬银最保字第00091号,自2021年09月26日至2026年09月26日止,齐宏文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

[注35]根据张元生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21信扬银最保字第00092号,自2021年09月26日至2026年09月26日止,张元生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

[注36]根据王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21信扬银最保字第00093号,自2021年09月26日至2026年09月26日止,王鑫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

[注37]根据何开明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2021信扬银最保字第00094号,自2021年09月26日至2026年09月26日止,何开明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

[注38]根据郑连元、李梅英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150183694个G16122201号,自2017年02月27日至2022年02月26日止,郑连元、李梅英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39]根据姚恒斌、胡永香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签署的编号150183694个G16122202号,自2017年02月27日至2022年02月26日止,姚恒斌、胡永香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借款提供合同约定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2. 其他关联方交易

1) 偿还贷款:2022年4月本公司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向李梅英偿还委托贷款1,600万元。

2) 新增贷款:2022年4月李梅英委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向本公司发放贷款1,600万元,双方执行的贷款年利率为4.35%。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何连洲	2,005,796.68	2,209,210.84
	王鑫	1,181,097.06	1,146,260.81
	姚恒斌	24,344.00	-
	何开明	11,544.00	-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 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融资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2,234.60	6,098.32	1,200.00	2023/5/15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00.00	2023/5/18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00.00	2023/5/29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00.00	2023/5/29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00.00	2023/6/13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00.00	2023/6/14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200.00	2023/8/30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200.00	2023/9/29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00.00	2023/11/20
本公司[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00.00	2023/11/23
本公司[注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	9,579.85	3,882.69	1,000.00	2023/3/21
本公司[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			1,000.00	2023/3/21
本公司[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			1,400.00	2023/4/22
本公司[注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			5,851.89	2025/8/1
本公司[注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	5,785.43	882.28	2,000.00	2023/10/21
小 计			27,599.88	10,863.29	21,977.48	

[注 1]该借款同时由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详见本附注八(二)“关联担保”之说明。

[注 2]该保函同时由郑连元、姚恒斌、张兆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详见本附注八(二)“关联担保”之说明。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自身保函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余额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0	3,000,000.00	2,387,339.02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23年4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303,4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5元(含税)，共计31,865,400.00元。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22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一、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1,493.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优惠减免	1,933,172.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02,474.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项 目	金 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4,275.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870.92
小 计	4,939,748.18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465,686.3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74,061.7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2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7	0.25	0.25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0,312,380.94
非经常性损益	2	4,474,061.79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5,838,319.1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976,827,481.08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30,348,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6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1,001,809,67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8.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7.57%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0,312,380.94
非经常性损益	2	4,474,06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5,838,319.15
期初股份总数	4	303,48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303,48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26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25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8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